

证券代码：837000 证券简称：特飞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线上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立东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胡浩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未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增加四川九天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金额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战略安排，为方便经营，2023年5月12日四川九天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从200万元上调至2000万元，公司对该事项进行补充审议。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1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徐航不同意增资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刘敏回避，未参加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11.90%股份的股东谢立东书面提交的《关于补充审议增加四川九天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金额》的议案，提请在2024年6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7日